



吉林大学欧洲问题研究中心文库

宏观经济政策在欧盟 地区的应用与效果评价

Macroeconomic Policies in the European Union:
Application and Assessment of the Effects

郭英彤 / 编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上海交通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 编

宏观经济政策在欧盟 地区的应用与效果评价

International Policies in the European Union:
Application and Assessment of the Effects

徐明 主编

张明 主审



上海人民出版社

吉林大学欧洲问题研究中心文库

中国 - 欧洲研究中心项目成果



宏观经济政策在欧盟地区的应用与效果评价

Macroeconomic Policies in the European Union:
Application and Assessment of the Effects

郭英彤 / 编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宏观经济政策在欧盟地区的应用与效果评价/郭英彤编著.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08.2

ISBN 978-7-5601-3797-1

I. 宏… II. 郭… III. 欧洲联盟-宏观经济-经济政策-研究 IV. F15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19898 号

书 名: 宏观经济政策在欧盟地区的应用与效果评价
作 者: 郭英彤 编著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 王世林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8.625 字数: 123 千字
ISBN 978-7-5601-3797-1

封面设计: 创意广告
长春市华艺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2008 年 2 月 第 1 版
2008 年 2 月 第 1 次印刷
定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长春市明德路 421 号 邮编: 130021
发行部电话: 0431-88499826
网址: <http://www.jlup.com.cn>
E-mail: jlup@mail.jlu.edu.cn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欧盟各国财政政策的应用与效果	7
第一节 财政政策目标的选择及效果	9
第二节 税收政策作用	26
第二章 欧盟各国货币政策的应用与效果	42
第一节 欧洲中央银行	42
第二节 欧盟货币政策目标选择	50
第三节 欧盟货币政策的实施及效果	60
第三章 欧盟社会保障政策及其效果	74
第一节 欧盟就业政策及其效果	75
第二节 欧盟社会保障政策及其效果	85
第四章 欧盟宏观经济政策对我国的启示	99
第一节 对传统工业区改革:欧洲经验及中国的选择	100
第二节 欧盟福利政策对我国的启示	107
参考文献	126
后记	131

Contents

Introduction	1
Chapter 1 EU's Fiscal Policies: Application and Effects	7
Choice of Fiscal Policy Targets and the Effects	9
Effects of Taxation Policies	26
Chapter 2 EU's Monetary Policies: Application and Effects	42
2.1 The European Central Bank	42
2.2 Choice of Monetary Policy Targets	50
2.3 EU Monetary Policies: Implementation and Effects	60
Chapter 3 EU's Social Security Policies and the Effects	74
3.1 EU's Employment Policies and the Effects	75
3.2 EU's Social Security Policies and the Effects	85
Chapter 4 Implications of EU's Macroeconomic Policies to China	99
4.1 Reforms in the Traditional Industrial Regions: EU's Experience and China's Choice	100
4.2 What Can China Learn from EU's Social Security Policies?	107
Reference	126
Postscripts	131

引 言

欧盟(EU)是欧洲联盟(European Union)的简称,是一个集政治实体和经济实体于一身、在世界上最具影响力的区域一体化组织。它的前身是欧洲共同体(European communities)。1991年12月,欧洲共同体马斯特里赫特首脑会议通过《欧洲联盟条约》,通称《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简称《马约》)。1993年11月1日,《马约》正式生效,欧盟正式诞生。总部设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到2003年止,欧盟有15个正式成员国,包括德国、法国、意大利、比利时、荷兰、卢森堡、丹麦、爱尔兰、希腊、西班牙、葡萄牙、芬兰、瑞典和英国。除了丹麦、瑞典和英国三国外,其余12个国家组成了货币联盟,即欧元区。2004年5月1日,波兰、捷克、匈牙利、塞浦路斯、爱沙尼亚、斯洛文尼亚、斯洛伐克、立陶宛、拉脱维亚和马耳他等10个中东欧国家也加入了进来,这样,扩大后的欧洲联盟包含了25个成员国。2007年1月,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两国加入欧盟,欧盟再次经历了扩大,成为当今世界上一个涵盖27个国家总人口超过4.8亿、经济总量高达12万亿美元的经济实力最强、一体化程度最高的国家联合体。欧盟是在欧洲经济一体化建设取得重要成果的基础上建立的,即国家之间通过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取消影响产品和服务要素跨国自由流动的歧视性障碍,实行自由贸易和经济联合发展的过程,尤其是欧元区的各成员国之间的进出口贸易过程中由于采用统一的货币形式,免除了各成员国之间的进出口贸易顺逆差,从而实现经济一体化。

欧洲联盟的历史发端可以追溯到1946年,当时的英国首相丘吉尔曾提出成立“欧洲合众国”的建议。1950年时任法国外长的罗贝尔·舒曼代表法国政府提出了所谓的舒曼计划,即,西欧煤钢联营计划。该

计划的主要内容是以法国和联邦德国的煤钢工业为基础,把西欧各国的煤钢工业部门联合起来,由一个超国家的高级机构共同管理这个煤钢联营组织。该计划得到了法国、联邦德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和卢森堡的响应。1951年4月,法、德、意、荷、比、卢等六国在巴黎签订了建立欧洲煤钢共同体条约(又称《巴黎条约》)。次年7月,欧洲煤钢共同体正式成立。1957年3月,这六个国家在罗马签订了建立欧洲经济共同体条约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条约,统称《罗马条约》。1958年,欧洲经济共同体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正式组建。1965年4月,六国签订的《布鲁塞尔条约》决定将三个共同体的机构合并,统称欧洲共同体,但三个组织仍各自存在,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1967年7月1日《布鲁塞尔条约》生效,欧洲共同体正式成立。1973年后,英国、丹麦、爱尔兰、希腊、西班牙和葡萄牙先后加入,欧共同体成员国扩大到12个。欧共同体12国间建立了关税同盟,统一了外贸政策和农业政策,创立了欧洲货币体系,并建立了统一预算和政治合作制度,逐步发展成为欧洲国家经济、政治利益的代言人。1991年12月,欧共同体马斯特里赫特首脑会议通过了以建立欧洲经济货币联盟和欧洲政治联盟为目标的《欧洲联盟条约》,亦称《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简称《马约》)。1993年11月《马约》正式生效,欧共同体更名为欧盟。这标志着欧共同体从经济实体向经济政治实体过渡。

2003年7月,欧盟制宪筹备委员会全体会议就欧盟的盟旗、盟歌、格言与庆典日等问题达成了一致:欧盟的盟旗仍为现行的蓝底和12颗黄星图案,盟歌为贝多芬第九交响曲中的《欢乐颂》,格言为“多元一体”,5月9日为“欧洲日”。

欧盟的主要出版物包括:《欧洲联盟公报》、《欧洲联盟月报》、《欧洲文献》、《欧洲新闻——对外关系》和《欧洲经济》等。

欧盟的会徽:1988年1月开始使用,会徽的底呈兰色,上面12颗星围成一个圆圈,象征着欧共同体12个成员国,圆圈中间为各成员国国名。

欧盟的统一货币为欧元(euro)。除英国、希腊、瑞典和丹麦外的11个国家于1998年首批成为欧元国。2000年6月,欧盟在葡萄牙北

部城市费拉举行的首脑会议批准希腊加入欧元区。2002年1月1日零时,欧元正式流通。2006年7月,欧盟财政部长理事会正式批准斯洛文尼亚在2007年1月1日加入欧元区,这将是欧元区的首次扩大。同时该国将成为新加入欧盟的10个中东欧国家中第一个加入欧元区的国家。

欧盟的主要组织机构包括:

1. 欧洲理事会 (European Council)

由成员国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及欧盟委员会主席组成,负责讨论欧洲联盟的内部建设、重要的对外关系及重大的国际问题。每年至少举行两次会议。欧洲理事会主席由各成员国轮流担任,任期半年。顺序基本按本国文字书写的国名字母排列。现任欧盟轮值主席国为葡萄牙,任期为200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欧洲理事会是欧盟的最高权力机构,在决策过程中采取协商一致通过的原则。理事会下设总秘书处。欧盟理事会,即部长理事会,主席由各成员国轮流担任,任期半年。

2. 欧盟委员会 (Commission of European Union)

是欧洲联盟的常设机构和执行机构,负责实施欧洲联盟条约和欧盟理事会作出的决定,向理事会和欧洲议会提出报告和立法动议,处理联盟的日常事务,代表欧盟对外联系和进行贸易等方面的谈判等。在欧盟实施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范围内,只有建议权和参与权。总部设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根据《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简称《马约》),自1995年起,欧盟委员会任期为5年,设主席1人、副主席2人。现任欧盟委员会主席巴罗佐,2004年11月上任;欧盟负责外交和安全政策的高级代表索拉纳,1999年开始任职。欧盟委员会主席人选由欧盟各成员国政府征询欧洲议会意见后共同提名,欧盟委员会其他委员人选由各成员国政府共同协商提议。按此方式提名的欧盟委员会主席和其他委员需一起经欧洲议会表决同意后,由欧盟成员国政府共同任命。

3. 欧洲议会 (European Parliament)

是欧洲联盟的执行监督、咨询机构,在某些领域有立法职能,并有

部分预算决定权;并可以弹劾欧盟委员会。议会大厦设在法国斯特拉斯堡;议会秘书处设在卢森堡;自 1979 年起,欧洲议会议员由成员国直接普选产生,任期 5 年。现任议长是 2007 年当选的来自德国的资深议员汉斯-格特·珀特林。

4. 欧洲法院

是欧盟的仲裁机构,负责审理和裁决在执行欧盟条约和有关规定中发生的各种争执。现有 15 名法官和 9 名检察官,由成员国政府共同任命。

5. 欧洲审计院

负责欧盟的审计和财政管理。审计院 1977 年成立,由 12 人组成。

1994 年,欧洲联盟 12 国和即将加入欧盟的奥地利、瑞典和芬兰的领导人在德国埃森就改进欧盟机制,促进经济增长和欧盟向东欧扩大问题达成一致。1995 年 1 月 1 日,奥地利、瑞典和芬兰加入欧盟,欧盟成员国扩大到 15 个。1998 年,欧盟 15 国与申请加入欧盟的中、东欧 11 个国家的领导人在伦敦正式启动了名为“欧洲会议”的首脑定期磋商机制。5 月 2 日,欧盟布鲁塞尔首脑会议宣布德国、比利时、奥地利、荷兰、法国、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卢森堡、爱尔兰和芬兰 11 国为欧元创始国。1999 年 1 月 1 日,欧盟正式启动欧元。5 月 1 日,《阿姆斯特丹条约》正式生效。2001 年,希腊正式成为欧元区第 12 个成员国。2004 年塞浦路斯、匈牙利、捷克、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 10 个中东欧国家入盟,成为欧盟历史上的第五次扩大,也是规模最大的一次扩大。2007 年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成为欧盟正式成员国,这是欧盟历史上第六次扩大。

2003 年 12 月,欧盟首脑会议在布鲁塞尔开幕,会议的主要议题是讨论并争取敲定欧盟宪法草案的最后文本。会议通过了欧盟安全战略文件,这是欧盟通过的第一个安全战略文件,为进一步提高欧盟的危机预防和处理能力及独立防务能力奠定了新的理论基础。由于各方在有效多数表决机制等问题上分歧较大,会议未能就欧盟宪法草案最终达成协议。2004 年 6 月,欧盟首脑会议在比利时布鲁塞尔欧盟理事会大

厦开幕,通过了欧盟的第一部宪法条约草案。该宪法将取代欧盟现有庞杂的法律文件,保证欧盟扩大后机构的正常运转。2004年10月,欧盟25个成员国的领导人在罗马签署了欧盟历史上的第一部宪法条约,标志着欧盟在推进政治一体化方面又迈出重要的一步。欧盟宪法条约签署后还需欧盟各成员国根据本国的法律规定予以批准方可生效。如果各成员国批准顺利,欧盟宪法条约将于2006年11月正式生效。2005年1月,欧洲议会全会表决批准了欧盟宪法条约,但该条约还需要欧盟各成员国的批准方可生效。欧盟25国中已有卢森堡、西班牙、斯洛文尼亚、立陶宛、拉脱维亚、匈牙利、意大利、希腊、奥地利、斯洛伐克和德国、保加利亚、比利时等10个欧盟成员国分别通过议会表决或全民公决批准了《欧盟宪法条约》。但是,法国与荷兰的全民公决否决了《欧盟宪法条约》。2007年6月,参加欧盟峰会的27国首脑在布鲁塞尔就替代《欧盟宪法条约》的新条约草案达成协议,从而结束了长达两年的欧盟制宪危机。

新条约将不会规定欧盟盟旗、盟歌和格言等可能使欧盟成为“超国家机构”的内容。在组织结构改革方面,新条约将把欧盟最高权力机构欧洲理事会由目前的成员国首脑会议机制转变为固定机构,并设立常任主席一职。欧盟各国领导人一致同意,通过新条约设立一个名为“欧盟高级代表”的新职位,统管欧盟外交和安全事务。新的欧盟高级代表将把欧盟负责外交和安全政策的高级代表和欧盟对外关系委员的职责合并在一起,同时出任欧盟委员会副主席,并负责主持欧盟27国外长会议。

2005年12月,在欧盟首脑会议上欧盟领导人就欧盟2007—2013年财政预算方案达成协议,从而解决了这一困扰欧盟各国已久的难题,并为欧盟的进一步扩大和欧洲一体化进程的推进创造了良好条件。

欧洲曾经是世界列强云集的大陆,代表着工业革命的巨大成就,引领着世界科技新潮流。而这么多发达的工业国家走向一体化,消除疆界,各国政府拱手让出部分管理国家的权力,这本身就是一次伟大的创新,在一定意义上说是一场革命。因此,世界上的其它地区都在关注欧

洲的发展。欧洲共同体的历程并不平坦,70年代以来欧洲经济疲软、失业率居高不下、社会问题暴露无疑。当世人还在怀疑欧洲的道路时,欧洲人又向前走出一大步:欧盟成立、欧元诞生了。然而,欧洲联盟成立之初,该地区原有的问题并没有得到明显解决,而且在部分地区似乎加剧了,欧元流通的初期同样遭遇了不稳定、持续贬值的尴尬;但是,欧洲人没有放弃,近十年来欧洲的成功经验就给那些怀疑欧洲道路的人递交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因此,对欧洲联盟的研究具有很高的参考价值。以货币政策为例,欧洲央行的诞生本身就是一项创举,一个极其复杂的系统工程;而欧洲央行自成立以来就坚持以稳定通货膨胀率为目标,成为世界所有中央银行中采取抛开教科书上含混原则、抛开理论争论、求助于务实手段的态度最坚决的一个,并且在实践中取得了巨大成功。这一点对我们国家尤其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因为我国中央银行也刚刚开始成为独立的宏观经济管理部门,如何为自己选择恰当的有效管理宏观经济运行的政策和决策机制也是重大的课题。特别是在当前的形势下,通货紧缩的阴影刚刚散去,通货膨胀的压力又接踵而来。中国人民银行作为我国的中央银行应如何制定货币政策应对这种局面,欧洲中央银行的经验毫无疑问将是很好的例子。此外,欧洲在解决失业问题上的举措也可以为我们提供参考,比如,扩大就业培训,改革劳动力市场等等。

第一章 欧盟各国财政政策的应用与效果

财政政策是各国政府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管理的主要手段之一。一般而言,财政政策的目标主要是围绕着促进就业,减轻经济波动的影响,抑制通货膨胀,实现稳定增长;而财政政策使用的主要工具包括调控政府支出、调整税收、以及控制政府借债水平等。

根据亚当·斯密的经典理论,市场经济国家应该完全依赖市场的选择,让无形之手控制经济活动,但是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大萧条”让人们认识到无形之手不是万能的,凯恩斯的理论应运而生。凯恩斯的理论积极倡导政府对国民经济活动的管理,用有形之手进行宏观经济管理,主要是需求管理。政府通过调节税收政策、控制政府支出影响总需求进而影响就业和国民收入。凯恩斯的理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对欧美各个工业国家振兴本国经济起到了巨大的促进作用。

税收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的血脉,是一个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杠杆。税收政策作为调节经济发展的“有形之手”对经济发展有着阻碍和促进的双重作用,这也就要求我们从促经济发展的出发点制定税收政策,才能保证一国的经济长期立于不败之地。

1993 年生效的《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简称《马约》)和 1997 年生效的《稳定与增长公约》(又称《阿姆斯特丹条约》,简称《公约》),规定了欧盟财政政策的基本规则。《马约》对成员国财政政策作出了原则性规定,即从 1994 年起,欧盟各成员国的财政赤字占 GDP 的比重(即赤字率)不能超过 3%,政府债务占 GDP 的比重(即债务率)不能超过 60%。《公约》在进一步明确《马约》规定的财政政策原则基础上,确定了欧盟

财政政策协调的规则、过度财政赤字的惩罚程序,以及建立预警机制监督各国财政运行状况,保证各成员国在中期内(从 1997—2004 年)实现财政基本平衡或者略有盈余。《公约》被认为是欧盟稳定的根本保证,也是欧元稳定的基石。按照《公约》规定,成员国必须确定实现中期财政预算目标的时间表,努力在 2004 年实现预算基本平衡或略有盈余;欧盟对成员国财政政策的制定及实施进行协调和监督,如果判定某一成员国赤字率可能或已经超过 3%,就向该国提出警告并要求其进行纠正;如果成员国仍不执行,欧盟就会启动过度赤字惩罚程序。成员国赤字率连续三年超过 3%,最多可处以相当于国内生产总值 0.5%的罚款。^①

而自 2002 年 1 月欧元作为法定货币在欧元区 12 个成员国内正式流通开始,欧盟的财政政策出现了一些问题,经济发展受到制约,就促使欧盟必须对其财政政策进行调节。欧盟财政政策协调制度变迁框架面临的一个非常紧迫任务就是对《公约》进行修正,使税收趋同和对其结构进行改革,以完善财政政策协调制度框架。^②修正《公约》的具体目标和建议见下表:^③

表 1.1 对《稳定与增长公约》的修正

目标	建议	操作步骤
重新设定中期预算目标	趋向平衡的方式多样化;重新设定中期的预算目标	1. 对或有负债进行一般估计 2. 对净投资进行一般估计
提高预算透明度	结构性平衡问题;管理现金数据	1. 设定一次性的措施 2. 对各国现金与国家账户上的偏差做出解释

① 王保安. 欧盟财政政策与启示. 财政研究. 2004(4)26.

② 张彬、胡晓珊. 欧盟财政政策协调的制度创新研究. 法国研究. 2005(1). 233—234.

③ Buti, Marco; Sylvester Eijffinger, and Daniele Franco, "Revisiting the Stability and Growth Pact: Grand Design or Internal Adjustment?", CERP Discussion Paper, 2003(Jan.).

续表

目标	建议	操作步骤
经济周期财政政策的干预	在经济景气时预先示警;设立风险基金	1. 设定最大允许的周期性调整平衡的恶化程度 2. 解释《欧盟 95 式标准会计制度》(ESA95)
管理权限的规定	欧盟委员会执行规则;欧盟部长理事会制定政策措施	对欧盟委员会和部长理事会相关的任务进行区分

资料来源:“Revisiting the Stability and Growth Pact Grand Design or Internal Adjustment”

上表的分析表明,通过修正使欧盟成员国间的财政政策的协调更具有可操作性。也增大了协调的可能性,从而为欧盟财政政策协调制度框架的建立打下基础。

第一节 财政政策目标的选择及效果

宏观经济政策所要达到的目标是:充分就业、物价稳定、经济增长与国际收支平衡。然而财政政策目标不是完全等同于经济政策目标的。原因在于,经济政策目标的实现手段很多,财政政策只是其载体之一。从各国的财政政策实践和西方经济学家的观点来看,财政政策目标体系是由四大类组成的:经济稳定目标、经济发展目标、公平分配目标和平衡预算目标。而本文所要讨论的欧盟财政目标即为四类目标中的平衡预算目标。平衡预算目标又分为年度平衡预算和周期平衡预算。本节讨论的就是欧盟的平衡预算为目标的财政政策及其效果。首先,将要介绍该项政策的主要内容,即,周期预算平衡作为基础并附加对赤字率和负债率的限制,同时还要介绍理论上的一些争论;其次,讨论这种政策的效果究竟如何。

一、财政政策的作用机制与“李嘉图”等价

财政政策的目标实际上是与财政政策的手段密切相连的;而财政政策的手段主要是调节政府收入与政府支出。政府收入主要是指税

收。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在下一节集中讨论。本节将首先介绍政府支出的内容。政府支出是指整个国家中各级政府支出的总和,由许多具体的支出项目构成,主要可分为政府购买和政府转移支付两类。政府购买是指政府对商品和劳务的购买,如购买军需品、机关共用品、政府雇员报酬、公共项目工程所需的支出等都属于政府购买。政府购买是一种实质性支出,有着商品和劳务的实际交易,因而直接形成社会需求和购买力。政府转移支付是指政府在社会福利保险,贫困救济和补助等方面的政府支出。这是一种货币性支出,政府在付出这些货币时并无相应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发生。在经济萧条时,政府扩大对商品和劳务的购买,多搞些公共建设,就可以扩大私人企业产品销路,还可以增加消费,刺激总需求。尽管这样做也会增加对货币的需求,从而使利率上升,影响一些私人投资,生产和就业还会增加。政府还可以用减税后加速折旧等办法给私人投资以津贴,直接刺激私人投资,增加生产和就业。

但是如果政府在执行上述政策时没有通过提高税收增加自己的收入,那么政府就会面临入不敷出从而增加债务积累的局面。为了避免这种情况的出现,欧盟采取的财政政策目标是以预算平衡为基础,附加对赤字率和负债率的限制。预算平衡又分为年度预算平衡和周期预算平衡。年度预算平衡政策是古典学派财政学者的一贯主张。认为政府部门的预算收支应该每一年度都维持平衡,应当根据政府收入能力来安排政府的公共支出计划,不能发生赤字。从积极的方面看,政府年度预算平衡可以反映出政府必备的财政职责和行政效率,可以控制政府部门的超额支出和防止公共部门的相对膨胀而造成的不均衡,维持经济资源在政府和非政府部门间的合理配置;但从另一方面来看,国家政府要跨越政治经济制度的限制而完全执行年度财政预算平衡政策是十分困难的。经济衰退时,税收必然会随收入的减少而减少,如果坚持年度平衡预算的观点,只有减少政府支出或提高税率以减少赤字。其结果会使经济更加衰退。同样,当经济过热,出现通货膨胀时,税收会随着收入的增加而增加,那么为减少盈余,只有增加政府支出或降低税

率,从而加剧通货膨胀。因此,这样一味的坚持年度预算平衡只会使经济波动更加严重。周期性预算平衡政策也称为循环型预算平衡政策。这一预算政策主张以经济周期为依据的预算收支平衡,而无须强求每一个财政年度预算收支的平衡。也就是说,当经济过热时,为了减轻通货膨胀的压力,政府主动采取紧缩性财政政策;在经济衰退时,政府有意安排预算赤字,实行扩张财政政策。这样,在整个经济周期中,预算盈余和赤字相互抵消,从而维持了经济周期内的预算平衡。这种周期性预算平衡政策不仅对宏观经济政策起到积极的肯定作用,而且与维持预算收支平衡的目标不冲突^①。这种思想看似完整,但实施起来也是非常困难的。因为,在一个预算周期内,我们很难准确的估计出经济繁荣或衰退的时间与程度,所以制定的相应预算水平就不会与实际情况达到完全相符,从而周期预算平衡也就很难实现。

表面上看,欧盟财政政策目标是最简单不过的常理,但实际上,这种选择的背后却反映出欧盟委员会的经济专家们对存在多年的重大理论争论的认识。这种争论就是所谓的“李嘉图等值论”之争。

政府的收入来自税收,记作 T ,当政府的开支,记作 G ,超过其收入会出现的情况就是财政赤字,也就是 $(G - T) > 0$ 。那么,赤字部分的资金又是怎么来的呢?是政府从私人手中借的。日积月累,这些借来的钱就成了政府需要还的债务。据 2000 年黎巴嫩政府报告,其债务是该国 GDP 的 140%;里根上台之后,美国联邦政府执行的赤字财政政策,财政赤字迅速膨胀,1980 年,政府负债相当于 GDP 的 34%,而到了 1996 年,这个数字几乎翻了一翻,这一现象在美国历史上是史无前例的。这里并不是指高负债是史无前例的,而是指在和平时期积攒下如此高的债务实属罕见,因此重又引发了很多的经济学家和政策决策者们对研究政府债务的经济影响的浓厚兴趣。

这里基本上是两派的观点:一部分人认为高额的赤字是经济政策所犯的最严重的错误。这个“最”是比照自 30 年代大萧条以来的历史

① 陈工. 政府预算与管理.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4.